

席得

皇族风情系列

更何况他还是个皇帝呢！娘儿俩谁又不巴望他的安安稳稳  
众位还不够调剂吧  
皇城三官六院谁又不巴望他的安安稳稳

花心龙威凤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皇族风情节系列

# 席绢

## 花龙戏凤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Jiangsu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花龙戏凤 / 席绢著 —南京: 江苏文艺出版社, 2009.10

ISBN 978 - 7 - 5399 - 3359 - 7

I. 花… II. 席… III. 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9)第 152852 号

**书 名** 花龙戏凤

**著 者** 席 绢

**责任编辑** 丁 卉

**责任校对** 闻 艺

**责任监制** 卞宁坚 江伟明

**出版发行**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文艺出版社 <http://www.jswenyi.com>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江苏新华印刷厂

**经 销** 江苏省新华发行集团有限公司

**开 本** 850×1168 毫米 1/32

**字 数** 120 千

**印 张** 5.5

**版 次** 2009 年 10 月第 1 版, 2009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5399 - 3359 - 7

**定 价** 12.00 元

(江苏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 阡陌絮语（重版总序）

阡 陌

我是席绢作品在大陆的第一读者。

我敢这样说，那是因为职业使然。一九九四年我到浙江雁荡山开会，手头带了台湾万盛出版有限公司王达明先生寄给我的一套他们旗下不同作家的书，其中有席绢的处女作《交错时光的爱恋》。我一口气看完，觉得这部作品构思独特，文笔幽默，现代人物带着梦幻的期待，穿越时空成为古人的新娘，从而演绎出了一段奇恋。虽然带有离奇玄幻色彩，却不荒诞，是传统情爱小说的一种创新，于是作出了引进席绢作品的决定。为了与之匹配，又选定于晴、林晓筠、沈亚三位作家的作品。这便是江苏文艺出版社在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推出的台湾“四小名旦”纯情作品系列。从那开始，阡陌年年都有席绢新作介绍给大家，连续十五年共推出了六十八部席绢作品。

可以这样说，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悄然登上文

坛,在不事炒作、几乎没有宣传的情况下,靠着作品本身的吸引力,红极一时,许多人还误以为“席绢”是一个书商炮制的写作团队,连媒体也曾对此怀疑,提出过许多质疑。事实证明,席绢是唯一一个真正靠自己的作品在大陆率先畅销,然后红遍港台,席卷东南亚,在十几亿华人世界拥有无数读者的女作家。

回眸当今文坛,没有一个女作家像席绢这样,在长达十五年的时间内,每年都有精彩的新作问世,写作生命长盛不衰。

初读席绢的人,无论是买来的、借来的书,还是偶然看到封面,或是道听途说后觅来鉴赏的,他们都有这样的经验,一接触到席绢的作品就情不自禁地被其吸引,欲罢不能,以至许多人后来都成了“绢迷”。究其原因,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一、席绢小说,题材丰富多彩,从都市童话到校园生活;从亚武侠故事到古代闺趣;从三姑六婆到玄幻穿越,涉猎相当广泛。不仅故事曲折动人,而且爱情描写细腻,每一个故事都带给人新的生活层面,新的惊喜,新的特色。正是这些特点,令人废寝忘食,难以释卷。席绢是一个不愿重复自我的作家,她总是不断地颠覆自己,创造新的故事,开发新的领域,尝试新的表现形式,使读者有常读常新的感觉。

二、席绢作品的每一个人物都富有自己的个性:她用智慧的语言写智慧的人物,不仅有职场上冷静智慧的女主角,

还有温柔婉约、纯净贤淑的女主妇。有的成熟独立、处事有道、魅光四溢，有的精明过人、刁钻可爱、调皮搞怪，体现了性格的复杂性和丰富的人性。席绢笔下的女主角，性格很少雷同，但不管性格如何机变，个个都能成功俘获男主角的心，那是因为席绢赋予她们一个共同的特质：美丽善良。善良者的人格是最美丽的，所以席绢受到大家的喜爱。席绢笔下的人物角色丰富，且个性各异。男主角除了个个具有丰神俊朗的外表外，每个人还都有各自独特的性格魅力，对年轻女性都有一定吸引力，因此喜爱席绢作品的人越来越多。经过十五年的耕耘，席绢在自己的小说长廊里塑造出各式各样的具有典型意义的人物形象，他们构成了席绢言情小说中最具吸引力的绢系人物群像。

十五年的岁月流淌，当年初读席绢的小妹妹已经成长成妈妈级的人物，席绢的作品伴着一代又一代青春少女，走完求学路程，度过美好的青春岁月，走上工作岗位。席绢以她乐观开朗、勇敢自信、认真生活、渴望阳光、追求唯美的生活态度，为无数读者带来欢笑、希望和梦想。席绢就是这样用她的笔创造出一部部文学作品（我为之定名为“冰淇淋文学”），塑造了一个个令人难忘的文学形象。从某种意义上说，她为许多处于青春叛逆期的美少女领航，以她积极向上的人生态度，为少男少女们引领了一段不凡的人生旅程。她歌，她笑，却唯独没有哭；她追求真善美，摒弃假恶丑；她远离阴谋、杀戮，奉献给年轻少男少女的永远是健康和阳光。也正因为此，席绢赢得了无数少男少女的真心喜爱，影

响了一代又一代年轻读者，成为他们的偶像。

席绢的第一代读者，已经走过了阡陌所说的历程，新一代的年轻读者正在走来。

除了读者，在大陆还有一批作者，她们从“绢迷”开始，网络成为她们成长的园地，从模仿到创新，她们是被席绢带动起来的一代言情作家。

虽然80后、90后出现了不少言情作家，也出了不少好的作品，但我认为，读一读席绢的作品加以比较，仍然可以立判云泥，起码可以验证席绢的书是否经得起时代的检验。谓予不信，可以拭目重拾江苏文艺出版社的席绢全集。

作为大陆席绢小说的唯一合法出版者，江苏文艺出版社为新一代读者选择健康向上的言情小说的时候，首选重版席绢全集！本次重版的最大特点是重新将席绢作品进行分类，更利于读者阅读、欣赏和收藏。

经典的席绢，永恒的纯情。曾经那样深刻地打动过我和无数读者。

相信，经过时光的历练，席绢和她的纯情故事将带给更多朋友以最美丽的爱情感悟。

2009年9月于南京

## A

“金璧皇朝”昶昭三年。

美貌与才气，总为人们所津津乐道地称颂，但也总是难以并存。

如果在转世轮回之前，你可以自由选择一样成为出生的特色，你会选哪一个。特别是，你是生为“女儿”身？

问了一百人，没有意外有九十九人绝对想要美貌，而不奢求那劳什子没用处的“才气”。因为才气对女人根本派不上用场，而美貌却有可能是幸福大半生的保障。

谁能反驳这种说法呢？毕竟洛阳柳家千金，又再度印证了这个事实。

身为中书侍郎的柳时春大人，有两名女儿；像被老天开玩笑似的，一个绝美而无才、一个才高而无貌。

绝美的柳大千金柳寄月，十四岁就艳名远播，上门提亲的世家子弟几乎踩破了柳宅大门、爬塌了柳宅高墙，就为了一睹柳大千金的娇容，以及娶得美人归。



这备受男子心仪的美女当然留不久，十五岁那年就被中书令的长公子唐中炫抱了美人归，想来也真是扼腕。半年之后，皇太子选太子妃，慕名于柳大千金的绝世容姿，本想下诏入宫供太子挑选，才知道佳人早已罗敷有夫，不然今天柳时春早就是国舅爷了。

皇太子选妃，通常都由皇亲中的千金，以及三品以上官员的闺女中挑选出来。其中美貌远播的千金可以直接入宫受选；至于其他的，便是先献上相貌图，慢慢被皇太子挑着看了。

没了柳大千金，倒还有一个刚满十四岁的柳二千金。她的画像不仅在预料中落选，甚至传说皇太子在看到时，还讥笑了一句：“如此无颜女，也妄想飞枝头么？”

不幸地，这句话教多事人传了个人尽皆知，也让柳二千金在及笄礼之后，直到二十岁，皆不曾有人上门提亲过。

柳二千金并非唯一落选的女子，也并不长了个恐怖脸，只是，一个被皇太子嫌弃到这般的女子，娶来了多么不光彩！何况这些名门公子，未来可都是会与皇太子成君臣关系的人，别说面子上丢不起，要是哪天皇太子兴致一起，问起百官们的眷属，那将会是多么屈辱的一件事，根本就成为笑柄了；老婆娶了来，不能帮夫也就算了，要是会妨碍到仕途，那就甭谈其他啦，鬼才会娶！

柳二千金天资聪颖，许多人都知道。但聪颖并不能为她寻来一个好婆家，也不能让她飞黄腾达求功名，所以，没有人在意她是个多么聪慧的女子，没有人会在意。

十四岁到二十岁，中间有六年的时间，足以改变许多事，皇太子登基已有三年，初立为皇后的刘氏难产而亡，没命享受

母仪天下的尊荣，徒留一名小太子。

皇帝登基，大开后宫之门。与先皇有过夫妻恩泽的，一律出家为尼；有夫妻恩并且生下王子、公主者，则送入冷宫或王爷宅邸，端看先皇遗诏如何订立。反正到最后，只有生下皇太子的女人可以坐稳皇太后头衔，享受美好的余生待在皇宫中。

空虚的后宫当然要为新皇填满美人，大量汰换去前朝老宫女，从民间挑来一些女子当宫女，再由文武百官眷属子女中去挑选美人进宫来服侍皇上老爷。

但由于新上任的皇帝政务繁忙，又加上皇后人殓没多久，皇帝没有心思大举选妃，只草草挑了十名美人封为婕妤入宫侍候，待一切都稳定后，才打算慎重选秀。

也就是在皇帝登基三年后，柳二千金已过嫁人年纪的二十岁这一年。

“过雨看松色，随山到水源。溪花兴禅意，相对亦忘言。霞儿，眼前的美景，不正如刘长卿笔下所描绘的吗？雨后青翠的松柏，在阳光映照下，可以使绿玉翡翠大大失色。人人所经营的浮名虚利，怎么也不及天地所滋长而出的美景如画呀！”恬淡温雅的女声在一片翠林中轻扬起，来自一名青衣轻便打扮的女子口中，与满山的松柏几乎融成和谐的一体。

跟在女子身后提着竹篮的，是一名相当美丽的女婢；无论是面孔上的明眸皓齿，抑或是身段上的玲珑有致，皆轻易地将走在她身前的主子比了个远远的。

那个被唤为霞儿的女婢，叫柳落霞。三岁被卖入柳家时，本名叫高来金，柳二千金坚持要她当贴身丫鬟后，马上替她取



了个名字，叫落霞；而当时，柳二千金也不过才四岁。

主子实在是个奇怪透顶的女孩，即使服侍了她十六年，霞儿依然很难去理解主子心中在想什么。不过这是可以被原谅的，谁能轻易去看透一名绝顶聪慧女子心中在计量些什么呢？她花了四年时间才明白，小姐十四岁那年声称无颜在受了东宫太子奚落之后再苟活于世，给了老爷两个选择，让她去死或让她出家——其实想死是假，想出家是真；痛恨名誉受辱是假，想趁机出家才是真。

小姐甚爱研习佛理，但从来就不曾痴狂到想要出家的地步，只不过，出家有一个好处，就是可以使她摆脱嫁人的命运。真是骇人听闻的想法呀！

小姐说在这种时代中，女人不管什么身份，都很可怜，即使嫁到好男人也很可悲……霞儿实在不懂。为了这一句话，她与另一名贴身丫鬟挽翠讨论了一整年，也没有答案。

她们主子的话，真的很难懂，但当今世上，她们最崇拜的人就只有主子了，所以她们很替小姐不平，也不知有多少个夜里代小姐流了好多泪水。

甚至在三年前，大公子邀好友来家中小聚，其中一人在看过柳二小姐后，背后笑闹了一句：

“柳宅中，连女婢都丽颜天生，也就休怪二小姐乏人间津了。娶她身边两个俏丫鬟，花个千金也不可惜，反是二小姐，恐怕柳大人要考虑多办几车妆奁了。”

当然，后来那人给大公子驱了出去，从此不再相交，但挽翠与她心中都不好过，想要请老爷派几个姿色平庸的丫鬟取代她们的工作。原本老爷与公子都是同意的，但小姐极力反

对；她只是笑着说了几句没人听得懂的话：

“那很好呀！我就是要身边的丫鬟出色无比，谁也不许调走我的人。”

小姐不想嫁人，一直都不想，而没有人能了解她为什么会有那种念头。

老爷与公子只道小姐被皇上刺激到了，可是只有她与挽翠明白，小姐自幼就常这么说了。

唉！其实小姐很快乐。在外人怜悯她双十年华已失去嫁人的资格时，小姐也正为自己没有机会出嫁为人妇而欣喜着。

瞧，初夏乍临，小姐便早早要她俩收拾细软前来洛阳近郊的别业“临夏园”避暑，打算每天奔跑在山林间饮酒作乐兼参禅，快乐得很，哪里像老姑婆？

“小姐，走了这么久，休息一下吧？”收回神游的心神，她找到一块平滑大石，铺上了布巾，上头摆了酒食小菜。

柳寄悠拢了拢鬓旁散落的发丝，接过丫鬟递来的手巾，轻轻拭去汗珠。

“小姐，好不容易养白的肌肤，就别再去晒黑了吧，老爷有交代的。”

“为了怕晒黑而放弃与天地亲近的机会吗？怎么说也不划算！”温雅悦耳的声音大概是柳寄悠身上唯一出色的地方了。

落霞不过是提醒一下，当然对小姐的接受度不抱期望，又问：

“咱们待会要更往上走吗？再上去的山林就不属于我们的土地了。”

柳寄悠抬头望向更高处，缓缓啜饮桂花酿，沉吟了许久：“那边是震西王爷的土地吧？听说他秋天以前不会来此居住，稍微走进去一点无所谓的。”

自得其乐沉浸在山林之美的柳寄悠，全身散发独特的光芒与浓厚的书卷气质，使她平凡至极的外表别有一股韵味。如果能发现她独特一面的人，就不会认为她长得平凡了。

但……世上很难寻得到这种人——尤其是男人。

“小姐，皇上老爷要在六月中旬选秀女呢！五品以上的文武百官都呈上自家闺女的画像入宫供皇上挑选，有十四岁到十七岁的年纪限制，其中侍中大人的千金是破格以十八岁芳龄列入选秀之中。听说她很美，侍中大人留下她就是为了等皇上大开后宫之门时送她入宫；那位赵家千金的姿色传说比起当年大小姐是不相上下的，相信皇上必会点中，她将来一定可以稳坐妃位，再去争取皇后的地位，到时再产下皇子，可就好玩了。小太子没有母亲在后护持，怕是坐不稳东宫太子的地位吧？小姐，你的看法呢？”身为宦官之家的丫鬟，所注意的小道消息当然也“高级”了不少，对皇宫动向更是密切注意中。

柳寄悠懒得制止这个丫头生活的唯一乐趣，只淡淡漫应道：

“历代的后宫轶事不都是这么流传的吗？这种事还须要问我吗？”

她才搞不懂，为什么女子把能入皇宫当秀女想成是至高无上的光荣？当成身为女人最了不起的成就？

“小姐，你不担心吗？也许今年老爷又会送上你的画像进宫呢！”

“不可能。我超龄了，即使破格被允许，也仍是遭淘汰的分，所以没什么好担心。”她双手大张，躺在大石上承接拂面凉风，径自吟哦道：“散发乘夏凉，荫下卧闲敞。荷风传香气，竹露滴清响。欲取鸣琴弹，愁无知音赏。感此倍阑珊，随风独自凉。”

“好个随风独自凉！”一声喝彩打破闲散的气息，浑厚的男音近距离地扬起，充满了笑意，并且不带任何歉意，仿佛打扰别人的清闲是再天经地义不过的事一般。

落霞首先戒备地跳起来，看向来人：

“你们是谁？咦，是统领大人燕大人！”她只认得三名男子之中的一个，但也已足够了；燕大人可是有名的刚正人物，不会在荒山野地欺凌弱女子，要是其他品性恶劣的世家子弟就难说了。

“这是柳大人的土地，想必你们是柳大人的家人了？”开口的不是禁军统领燕奔大人，而是居中的一名男子，浑身散发威严迫人不说，那张俊美的容颜简直可以让天下女子为之失色。

慑于威严，也慑于俊颜，落霞呆愣结舌不已，怎么也开不了口，找不回自己的声音。

柳寄悠缓缓起身，只待眸光一扫便猜出这三名男子来头不小，不是高官也会是皇族，何况他们是由震西王爷的领地而来。她微微一揖身：

“各位大人好。奴家二人正是柳大人的家人。”

“是么？那柳大人或柳公子可有在此？”男人们的眼光全落在赏心悦目的落霞身上；这么俏丽的女婢，不愧如外头所传闻，丫头们全比主子还美，亦有小家碧玉的气韵。

“他们并未在此。我等只是定期过来清扫别业罢了。”柳寄悠偷偷掩下一抹笑意，以佣仆的身份在应对；反正没有人期望她有更高的身份，她也就别多此一举了吧！

俊美且慑人的男子终于瞄了她一眼，问：

“没料到柳大人的家人，亦有才高之人，连下人都能吟诗。”很平凡的女子，但看不出佣人的气质。男子内心立即有了评估。

“大人过奖了，随口吟上一吟，不登大雅之堂。”

“小——”落霞躲在主子身后，嗫嚅地想开口说些什么，但在主子眼光下住了口。

“爷，请过来这边休息。”

不远处，两名男子已摆好酒食，铺好布垫，恭敬地报告俊美男子。

想来是个皇亲了，否则燕大人无须如此恭顺。柳寄悠看了一眼，笑道：

“三位大人既要在此欣赏美景，奴婢二人先行退下了，不打扰大人们的兴致。”

“无须退下，你们留下来服侍老爷吧！”那名看来三十岁左右，却满脸光滑一如女子的男子开口说着，声音中不似男人的低哑，反而夹着清亢。

“各位大人，我们——”

落霞哪肯让主人受委屈，再怎么说也不能让柳二小姐去服侍别人；虽然面对王公贵族们前来自家土地中，佣仆有任其支使的义务，但她的宝贝小姐——

“霞儿，怎么可以违逆大人们的旨意呢？”眼中闪过一抹兴



味，柳寄悠阻止丫鬟的反对，“我们家大人有交代，一旦有大人们前来做客，切记不能怠慢呢！”

“看来柳大人把家人训练得极有分寸。”男人拂着折扇，微微一颌首。

当然接下来众位大人们自是不会与她们这两位佣奴说些什么，径自饮酒赏玩，谈天说地。另两名男子全以俊美男子为中心，附和他所有出口的话，神色间的恭谨显出了上下之分；尽管服饰上已极力取相同质材，但肢体语言上却难以瞒过明眼人的打量。

贡献出自己的酒菜之后，她俩荷命去汲水。

走出好一段距离，落霞才接过主子的水桶，不悦道：

“小姐，你也真是的，又这么着了。”

也就是说她们已不只一次教人当成同身份之人而不予拆穿，不过这次受人支使去干活可是头一遭。是不是人心都这样呢？同样被当成奴婢，比较美丽的就可以省去粗重的工作，平凡些的女子活该要接下所有吃力不讨好的粗活？刚才那个江大人就是直接把水桶塞到主子手中，要她们去提水的。

柳寄悠拍了拍裙摆上的草屑：

“我这等布衣扮相，说出身份会辱没爹爹，展示身份也得看合不合宜。”

“但是我们可以拒绝他们的支使呀！那个燕奔大人的官衔还少老爷二级，其他两位顶多是没有封官名的皇族子弟吧！”又不值得她们去诚惶诚恐。

“别说了，他们不会待太久。”

“小姐，真是不懂你！”

“做人别太计较。”

柳寄悠浅笑着看向天空，晴蓝如洗，无边无际的辽阔，点缀着几朵棉絮似的白云，看得高些，望得远些，世间种种又哪值得令她挂怀？

“乘风而去，不知是怎生心情？”迎着一阵凉风，她双手大张地笑叫着。

“赛神仙喽，还会有什么！”

据落霞看，她的主子已离神仙的境界不远了；容易快乐，在四时变化中感受天地递嬗的神奇，将自己隔绝在世人闲语外，没有什么话可以伤到她。这种性格，除了要具有聪慧颖性外，也得要有豁达的胸襟吧？

为什么没有人看得出来，她的主子是这么美呢？

提了一桶水回去，在走近他们时，柳寄悠又将水桶提了回来。

“小姐——”

“相信我，他们比较乐见我提着水桶。”

那是当然，都是不长眼的公子哥儿嘛！落霞一肚子的气，跟在主子身后沉着一张脸。

“大人，水来了。”柳寄悠报告着。

不出她所料，上前接水桶的是那个满脸光滑的江大人。就见他小心自包袱中拿出一只玉盆子，盛了一盆水，恭谨地让俊美男子净手，再拿出手巾沾湿，为他净脸，一切做完后，才再躬身退下。

这男子的身份渐渐让柳寄悠笃定了。她与落霞默立一旁，冷淡地扫了一眼，便把眼光看向山的方向。